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为“广州市社会福利院龙洞院区康复楼后侧边坡治理工程结算评审服务项目”提供结算评审服务，具体如下：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广州市社会福利院龙洞院区康复楼后侧边坡治理工程结算评审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广州市社会福利院龙洞院区。

二、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完成广州市社会福利院龙洞院区康复楼后侧边坡治理工程结算评审服务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审核工程结算金额并出具合格有效的结算评审报告等。

三、服务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出具有效的结算评审报告之日止。

四、费用及支付安排

1. 本合同结算评审服务费暂定为¥3212.64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壹拾贰元陆角肆分），服务费用最终结算金额将根据《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计费标准，按实际送审结算金额及核减金额结合乙方报价下浮率8%计取。详细计算公式为：服务费用最终结算金额=（送审结算价×2.8%+核减额×5%）×（1-8%）。

2. 乙方出具有合格有效的结算评审报告并经甲方确认后，乙方

提交请款资料，在甲方确认请款资料准确无误后，甲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服务费用最终结算金额。

3. 乙方提交付款资料时提供应收款项等额有效发票及付款申请等资料，甲方核实无误后办理请款手续。

4.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性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完整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拨款、支付计划因财政资金未及时到位的，甲方可将尚未支付款项延后至财政资金到位后予以支付，乙方不得因此影响项目实施和提出索赔要求。

五、甲乙双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1. 甲方在竣工图、结算书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将有关结算评审所需资料提供给乙方。

2. 乙方在甲方提供完整资料 15 个工作日内，出具合格有效结算评审报告给甲方。项目复杂时可适当延长提交时间。

六、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责任。

甲方保证提供资料的完整、真实和合法，按委托业务内容、范围和目的正确使用乙方出具的结算评审报告。

（二）甲方义务。

1. 解答乙方对委托业务在审核过程中的疑问。
2. 及时为乙方的业务工作提供必需的工程资料和其他有关

资料。

3. 负责与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为乙方在工作上提供便利条件，配合乙方开展咨询工作。

4. 及时、足额支付本合同规定的服务费用。

七、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乙方责任。

乙方依据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进行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注册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要求，按照国家有关制度和规定，并按照本协议书的規定，出具相关报告，保证报告书的真实性、客观性、合法性。

（二）乙方义务。

1. 为保证工程咨询工作质量，乙方工程造价人员应持证上岗，加强对从业人员的执业管理，保证咨询结果的公正性、真实性。

2. 按照约定时间完成工程项目的咨询工作，及时向甲方出具报告，同时交还甲方提供的全部资料，乙方不得在评审完成后保存甲方提供的文件、凭证、票据等纸质资料。

3.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实施业务工作所需资料的清单。

4. 对执行业务过程中获知的甲方的商业秘密严加保密，乙方不得将其知悉的商业秘密对外泄露，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5. 对甲方或与本项目造价咨询业务相关的第三人所提出的

与项目造价咨询相关的问题给予及时答复。

八、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1. 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若非乙方原因，使乙方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增加了工作量或持续时间，则甲方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书面通知委托人，完成结算评审工作的时间应当相应延长。
3. 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或政策等原因不能正常履行合同时，甲乙双方可要求变更约定事项，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由双方协商解决，变更、解除合同的通知或补充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

九、调解或起诉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他

1.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叁 份，双方所执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2. 凡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第八章规定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以合同额为限。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广州市社会福利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 Social Welfare Institute.

经办人：申定科

单位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湖路
233号

电 话：020-37305019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龙洞支行

银行账号：360217752910003509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100455352504M

纳税主体资格类型：事业单位法人

2026年1月9日

乙方（盖章）：广州市国际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经办人：刘俊炫

单位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
路111号五羊新城东成
广场9楼

电 话：020-87376753

开户行：华夏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50302000018191000215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479592X

纳税主体资格类型：企业法人

2026年1月9日

附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

序号	咨询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收费基数	最高收费标准						备注
				100万元以内	101-500万元	501-1000万元	1001-5000万元	5001万元-1亿元	1亿元以上	
1	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	依据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或核对该项目投资估算, 出具投资估算报告或审核报告	估算价	1.3%	1.1%	0.9%	0.7%	0.5%	0.4%	差额按非累进计费
2	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	依据初步设计图纸计算或复核工程概算, 出具工程概算书或审核报告	概算价	2%	1.8%	1.6%	1.3%	1.2%	1.1%	差额按非累进计费
3	工程预算的编制或审核	依据施工图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 出具工程预算书或审核报告	预算价 (按算价、招标控制价)	3%	2.5%	2.4%	2.2%	2%	1.8%	差额按非累进计费
	工程清单计价法	依据施工图、工程量清单编制或审核工程清单, 出具工程清单报价书或审核报告	预算价 (预算价、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	1.8%	1.6%	1.4%	1.2%	0.9%	0.8%	差额按非累进计费
4	工程结算的编制	依据施工图编制或审核工程结算, 出具工程结算书或审核报告	预算价 (预算价、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	3.5%	3%	2.8%	2.7%	2.4%	2%	差额按非累进计费
	工程结算审核	依据竣工图等资料, 工程竣工结算书进行审核, 出具工程结算书	结算价	4.5%	4%	3.5%	3.1%	3%	2.5%	差额按非累进计费
5	工程竣工结算审核	依据竣工图、签证资料, 工程竣工结算书进行审核, 出具工程竣工结算书	送审结算价	2.8%	2.5%	2.2%	1.6%	1.3%	1%	基本收费为差额按非累进计费; 总收费=基本收费+效益收费
6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	工程量清单编制开始到工程竣工结算审核的造价咨询服务	概算价	12%	11%	10%	9%	8%	7%	差额按非累进计费; 不包括现场人员的费用
		受委托进行签证	签证后标的额	12%	10%	8%	7%	6%	5%	差额按非累进计费; 原报告单才有造价或双方均未造价
7	工程竣工结算审核	受委托进行签证	争议差额	争议差额在1000万以下 (含1000万) 按5%收取, 1000万以上按4%收取						双方各有造价
8	招标及投标文件计算	依据施工图、设计标准和施工操作规范计算或审核钢筋 (或铁件) 重量, 提供完整的钢筋 (或铁件) 重量计算清单, 汇总表或审核报告	按实际钢筋使用量	12元/吨						
9	工程造价咨询人工日收费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专业人员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时	具有高级职称的注册造价工程师: 190元/人·工作小时; 注册造价工程师: 150元/人·工作小时; 工程造价师: 100元/人·工作小时; 工程造价员: 60元/人·工作小时						

说明: 1. 以上收费标准为最高收费标准, 委托双方可在最高收费标准范围内协商确定具体收费标准。
2. 造价咨询费不足2000元的按2000元收取。
3. 工程主材无论是否计入工程造价, 均应按计入取费基数, 合同包干价加签证项目, 包干价部分应计入取费基数。
4. 工程预算的编制或审核、工程结算的编制或审核的收费标准不包括钢筋及预埋件计算, 凡要求钢筋及预埋件计算的按相应收费标准另行计费。



